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定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

（一）2026年中期分红的条件

公司在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，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- 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，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；
- 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。

（二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公司在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时，分红金额不得超过当期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。

为简化分红程序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，在同时符合上述前置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，制定具体的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6日